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創生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會於有關要約、徵求或銷售於並無遞交登記文件或可獲適用登記豁免或其他豁免之情況下將為不合法之任何司法管轄區進行創生證券的任何銷售、購買或認購。本公告不會於或向任何倘此舉屬違反當地有關法例之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派發。

stryker®
STRYKER CORPORATION
(於美利堅合眾國密歇根州註冊成立)

stryker®
STRYKER INTERNATIONAL ACQUISITIONS B.V.
(於荷蘭註冊成立)



TRAUS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創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5)

聯合公告

向創生控股有限公司提出的自願有條件現金收購要約

達成條件(G)項
及

首個截止日期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的提醒

要約人集團的獨家財務顧問



創生的獨家財務顧問



1. 緒言

茲提述(i)創生控股有限公司(「創生」)與Stryker Corporation(「要約人母公司」)聯合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七日有關巴克萊亞洲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母公司就收購創生已發行股本中的所有發行在外股份及註銷創生所有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提出的有條件自願現金收購要約(「收購要約」)的公告；及(ii)

創生、Stryker International Acquisitions B.V. (「要約人」) 及要約人母公司聯合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日有關收購要約的綜合收購要約及回應文件 (「綜合文件」)。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採用的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2. 條件(G)項獲達成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舉行的創生股東特別大會上，服務協議已經獨立創生股東批准。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請參閱今日創生另行刊發的公告。因此，綜合文件第17項所載的條件(g)項已獲達成。

3. 首個截止日期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的提醒

要約人及創生謹此提醒欲接納收購要約的創生股東及期權持有人，首個截止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星期五)。

有關接納收購要約手續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文件。

承董事會命
Stryker Corporation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Kevin A. Lobo

承董事會命
創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錢福卿

承董事會命
Stryker International Acquisitions B.V.
董事
Ramesh Subrahmanian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要約人母公司董事及要約人董事願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但有關創生集團、Luna、主席及徐女士的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發表的意見(但創生集團、Luna、主席及徐女士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的任何聲明具有誤導性。

創生董事願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但有關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及一致行動人士及巴克萊的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發表的意見(但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及一致行動人士及巴克萊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的任何聲明具有誤導性。

於本公告日期，要約人母公司的董事會由William U. Parfet、Howard E. Cox, Jr、Srikant M. Datar, Ph.D.、Roch Doliveux博士、Louise L. Francesconi、Allan C. Golston、Howard L. Lance、Kevin A. Lobo及Ronda E. Stryke組成。

於本公告日期，要約人的董事為Martinus Gerardus Maria Haast、Ramesh Subrahmanian、Tony Michael McKinney及Jan Willem Wolters。

於本公告日期，創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錢福卿先生及蔡勇先生、非執行董事徐燕華女士及王重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盧秉恒博士及趙自林先生組成。